

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文件

中检协〔2015〕26号

关于征集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行业 优秀课程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更好地落实《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人员水平考试管理办法》、《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机构从业人员继续教育职业培训管理规定》精神，帮助从业人员提高职业素养和专业技能，提升服务水平，我会已开始组织热心行业发展的检验检疫机构和会员单位的资深专家精心设计与行业发展相关的专业课程，形成了以远程网络教育课程和现场课程相结合的继续教育模式，并已于近日开通了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人员远程培训系统。

为使课程设计更符合行业发展需要，发挥全行业的优势，共

同提升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使培训内容更加符合行业实践，我会决定向全体会员单位征集优秀课程，共同促进从业人员业务水平的提高。

一、征集范围

全体会员单位

二、征集内容

与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行业相关的业务知识及行业自律、诚信建设等相关内容

三、征集课程形式

（一）成品视频课程

已经录制完成的成品视频课程，包括视频课件光盘、课程提纲、课程简介、PPT等，课件录制要求（见附件1）。

（二）现场课程

1、现场课程可以是已经成熟开讲过的课程或建议在行业中推广的课程。

2、现场课程也可在通过协会组织专家评审后进行录制，作为远程教育课程使用。

四、课程的征集过程

1、申报：会员单位和自愿的前提下，填写优秀课程申报表（见附件2）、盖章后连同讲师简介、课程介绍、课程提纲、课件光盘各一份，寄检验鉴定机构分会秘书处，同时将以上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分会秘书处邮箱（isob@ciq.org.cn）。

2、评选：协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优秀课程。

3、使用：入选优秀课程纳入到协会课程库，并在课程中标注课程提供单位。

五、时间要求

1、第一阶段：2015年5月22日前，主要以收集成品视频课程为主。

2、第二阶段：2015年5月22日后长期征集。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其琼、方祎、刘静

电话：010-82021949、010-82024318

电子邮箱：isob@ciq.org.cn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甲1号健翔山庄C11座

邮政编码：100029

附件：

1.视频课件录制要求

2.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行业优秀课程申报表

